

# 《连州市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 补偿标准》的政策解读

## 一、文件出台的背景、必要性

目前《关于印发连州市征收土地、青苗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连府〔2013〕13号）、《关于印发〈连州市土地征收青苗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补充规定〉的通知》（连府办〔2018〕58号）（以下简称《现行标准》）实施至今已超过5年，随着近年的社会经济发展，部分补偿标准已不能满足现有工作需求。为切实维护被征地单位及群众的切身利益，进一步加强征地管理、规范集体土地征收管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0〕51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制定征收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粤自然资管制〔2022〕2889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落实省级自然资源行政职权调整实施衔接工作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3〕843号）等文件的要求，结合连州市实际情况，编制《连州市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是十分必要的。

## 二、实施目标与政策意义

《连州市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编制为连州市征收土地工作中涉及的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提供补偿依据，规范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的补偿标准，切实维护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

## 三、主要内容解读

《连州市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以广东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制定征收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粤自然资管制〔2022〕2889号）附件中征收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表为框架，结合连州市市场状况及价格水平，制定的补偿费用。

《连州市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分为四大类，分别为青苗（包括粮食作物、经济作物、蔬菜类、果木类、林木类）、养殖类、建筑物重置价、地上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

## 四、制定或者修订的亮点

### （一）青苗部分

《现行标准》与《连州市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可比的青苗共有89个品种，其中上涨的有81个品种，上涨种类数量比例约为91%，8个品种与现行持平。总体来看，主要受连州市经济水平和农耕成本上涨等的影响。

### （二）地上附着物部分

《现行标准》与《连州市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可比的地上附着物一共有 80 个品种，其中上涨的有 17 个品种，上涨种类数量比例约为 21%，63 个品种与现行持平。

## 五、其他应说明的情况

《连州市征收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适用范围为连州市全域范围。